

磴上镇镇部门决算情况的说明

一、部门概况

(一) 部门职责

1、促进经济发展。制定产业发展规划，谋划适应本地区经济发展道路；推进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，提高产业化水平；大力合作组织和中介组织发展民营经济，促进中小企业相对集中，培育和发展农民专业，壮大第三产业，促进农村小城镇建设；主动解决在经济发展中出现的问题，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。

2、加强社会管理。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，增强市场服务能力；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，增强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；搞好科技、信息服务，提高农民现代化信息技术水平；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培训，扩大农村劳动力就业，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，将新农村合作医疗、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落到实处。

3、搞好公共服务。组织监督国家基本公共政策的实施，加强社会事务的行政管理，开展文教卫生、计划生育、环境卫生、镇村建设、社会保障、防疫救灾等工作；保障法律法规赋予公民的民主权利、政治文化权利，落实公民在选举、决策、管理和监督方面的民主权利；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，依法推进村民组织自制，制定构建和谐社会的相关措施，并做好组织实施。

4、维护农村稳定。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加大依法行政的力度，维护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；加强法制宣传教育、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质，教育农民知法、懂

法和守法；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，妥善处理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；搞好村级治安工作、村委会建设、完善村规民约，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。

5、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一、党政机构

根据工作职责，设置党政机构六个：（一）党政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3名，机关工勤人员编制2名；设主任1名。（二）经济发展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2名，设主任1名。（三）社会事务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2名，设主任1名。（四）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2名，设主任1名。（五）综合治理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2名，政法专项编制1名，设主任1名。（六）食品安全监管办公室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核定行政编制2名；主任由主管副镇长兼任，设副主任1名（正股级）。

二、事业机构

设置事业机构四个：（一）磴上镇计划生育服务站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；核定事业编制6名；设主任1名、副主任1名。（二）磴上镇劳动保障事务站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；核定事业编制6名；设主任1名、副主任1名。（三）磴上镇综合文化站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；核定事业编制3名；设主任1名。（四）磴上镇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，机构规格为股级；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；核定事业编制6名；设主任1名、副主任1名。

三、人员编制

磴上镇现有编制48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23名（含领导职数12名）、机关工勤人员2名、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2名、政法专项编制1名。

三、决算单位构成情况。本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

（一）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1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6 年决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收入总计 840.29 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479.39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254.91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49.93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15.2万元，同比降低 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收入 263.50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89.71万元，同比增长 51.62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收入19.91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3.80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122.21万元，同比增长 29.69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.93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15.2万元，同比降低 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 263.50 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89.71万元，同比增长51.62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

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19.91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7 年年初预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收入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43.78 万元，增长 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238.4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27.56 万元，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1.39 万元，增加5.31%，增加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43.78万元，增长 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238.4 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27.56 万元，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1.39 万元，降低5.31%，降低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（二）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1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6 年决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收入总计 840.29 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

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479.39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254.91万元，同比增长 43.55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49.93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15.2万元， 同比降低 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收入 263.50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89.71万元，同比增长 51.62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收入19.91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7 年年初预算数据对比

2017年度收入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 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143.78 万元，增长 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238.4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 27.56 万元，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1.39 万元，增加 5.31%，增加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（三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1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6 年决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3.80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122.21万元，同比增长 29.69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

业支出49.93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15.2万元，同比降低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 263.50 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89.71万元，同比增长51.62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19.91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7 年年初预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43.78万元，增长 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 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238.4 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27.56 万元，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1.39 万元，降低5.31%，降低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（四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1、2017 年度决算与 2016 年决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收入总计 840.29 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479.39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254.91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49.93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15.2万元，同比降低 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收入 263.50万元，比 2016 年增加 89.71万元，同比增51.62%，

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收入19.91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同比增长43.55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3.80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122.21万元，同比增长29.69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.93万元，比2016年减少15.2万元，同比降低23.38%，减少原因：退休人员调整；农林水支出263.50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89.71万元，同比增长51.62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。医疗卫生不计划生育支出19.91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19.91万元，同比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：增加农村其它公共卫生支出。

2、2017年度决算与2017年年初预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度收入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43.78万元，增长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238.4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27.56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.39万元，增加5.31%，增加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2017年度支出总计840.2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增加372万元，增长79.44%，增长主要原因：人员调整、对村民委员

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497.39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43.78万元，增长42.84%，增长原因：人员调整及专项公用增加；农林水支出收入263.50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增加238.4万元，增长949.8%，增长原因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补助增加及专项公用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收入27.56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数减少1.39万元，降低5.31%，降低原因：人员调整。

三、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1、2017年度决算与2016年决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年磴上镇“三公”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9.78万元，比2016年决算数据减少1.62万元，同比下降5.2%。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（一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.38万元，同比减少0.72万元，同比下降5.1%。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，同比下降或增长0%。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.38万元，同比下降5.1%。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13.38万元，同比下降5.2%。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，同比下降或增长0%。我单位三公经费变动主要原因分别是：严格控制经费管理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因公出国（境）情况：本年度组织因公出国（境）团0人次，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0人次。国内公务接待261批次2345人。

公务车辆购置及保有情况：本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，年末

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。其中2辆公务用车、1辆防火车。

2、2017年度决算与2017年年初预算数据对比分析

2017 年磴上镇“三公”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29.78 万元，比2017年年初预算减少 1.62 万元，同比下降 5.2%。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（一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.38万元，同比减少 0.72 万元，同比下降5.1%。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，同比下降或增长0 %。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.38 万元，同比下降5.1 %。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.38 万元，同比下降5.2 %。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同比下降或增长0 %。我单位三公经费变动主要原因分别是：严格控制经费管理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五、政府采购支出

2017 年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项目。

六、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2017 年12 月31 日，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，其中，

七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制定产业发展规划，谋划适应本地区经济发展道路；推进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，提高产业化水平；大力发展民营经济，促进中小企业相对集中，培育和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中介组织，壮大第三产业，促进农村小城镇建设；主动解决在经济发 展中出现的问题，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。

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，增强市场服务能力；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，增强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；搞好科技、信息服务，提高农民现代化信息技术水平；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培训，扩大农村劳动力就业，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，将新农村合作医疗、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落到实处。

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加大依法行政的力度，维护农业农村工作的稳定；加强法制宣传教育、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素质，教育农民知法、懂法和守法；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，妥善处理突发性、群体性

事件；搞好村级治安工作、村委会建设、完善村规民约，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。

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1、我单位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为零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为零，一空表列示。

2、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，公开数据四舍五入计算结果，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，特此说明。

九、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基本支出：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，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，而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费：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，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办公取暖费、办公物业服务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。

5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，公务接待的费。